

續墨子間詁 上海帰葉山房叢行

124
SP240
4

續墨子閒詁卷四

漢川劉載賡先生著

宇久

原移在長字下。今移於首。

宇或

正域

徙

無久與宇

舊在

四字

上

堅白說

說在

因

說在長

經下

上

堅白說

四方未有窮處古今旦莫說文。算从日在牋中。與莫作暮。經復無理論。見莊子。庚桑楚注。故云無久與

字說在長

地體自轉繞日而旋歷一年一周隋俗作軌日力攝之不入於別種恒星之範圍故云長宇徙而有處宇南北二極遞見日光者各有六月除暮光七十餘日外北旦三月半即南暮三月半南旦三月半即北暮三月半更相徙易亘古如斯故云宇南北在旦又古又字。說文。育。不宜育也。春秋傳曰。日育食之。從日又聲。隸變作育。聲與形全不是矣。尚書三百育。六旬育。即又字。在暮。字徙久即候失勒。談天所謂恒動也。

Despatched Motion.

墨子去侯氏二千餘年已崩

其旨洵疇人之初祖焉東方文化卓絕如斯

狗犬也而殺狗非殺犬也可

何說在重。經下

[狗] 狗犬也謂殺犬可若兩

四 脣

經說下

孔子曰視犬之字如畫狗狗叩也

說

是則犬為象形

之字狗為諧聲之字一物而縕名故許慎說文次狗

字於犬下若縕文然是以云狗犬也而

而字如春字古相通用

室歎如忘說文作歎而忘漢武石榮碑引服虔云如不壽武氏通石鼓文其魚佳可佳柳潘廸輿釋

殺狗非殺犬也何

可何古通

佳鯀可以橐之佳揚佳柳潘廸輿釋

佳通作何說在縕重乃縕之既字說文縕增益也經从典

皆為之。以重

地案說卦傳作參天兩地。

是為段借

二十四銖本不訓再

荆之大其沈淺也。說在具經下

荆沈荆之具也。

鬼聲故可

是兩也。

狗即是犬謂之殺犬可也。若兩易文。兩再也。

則沈淺非荆淺也。

經說下

淮南齊俗訓竹之性浮殘以為牒。束而投之水則沈失其體也。案荆亦植物入水亦浮性與竹同所謂荆之大者未失其體也鋤而投之水中則浮浮者半入水面半出之謂也。故云荆之大其沈淺也。荆之具者殘以為牒之類也。具即器已失其體矣。束而投之水則沈故

云荆沈荆之具也。則是能浮即沈者乃荆之原體。非荆之片面即荆淺之謂也。故云沈淺即浮非荆淺也。

意未可知。說在可用過件。經下段椎錐俱事於履。可用也。成繪履過椎與成椎過繪履同過件也。經說下

智與意異。

見大取篇故云意未可知。

知智通過責也。

呂覽威煩為

教而過不識者責之使之知本經云告之使智也其誼亦與此同

件悟同字逆也。

廣雅釋言與釋名釋天皆云午件也說文午悟也悟弟即悔逆之正字

責難謂之忠。逆耳利於行。可用之定意以啟智。故云意未可知。說在可用過件。段乃穀之段。借字重文作

緞緞緞皆段聲。段借只用其聲。說韋段聲。
殆謂帛之堅厚如韋。使堅厚也。今俗用緞為繒。後
街兩畔皆段鋪。又容美遊記。峒被如錦。名勝錄。段子
者與段同價。蓋綢緞乃晚出之名。原無正字。故名人貴
以恒段紬。段推乃楷之段借字。在均表弟。楷為佳聲。十
五部故相同。推為佳聲。楷為皆聲。相
通段。說文。援履法也。徐鍇云。織履之楷式也。模範是則段為
原料。楷為援頭。錐為縫具。三物俱備。履乃可成。故云
段楷錐俱事於履。可用也。繪履者。繡履也。周禮履人掌王及后
之服履。說文。凡履之飾如刺繡也。繡履之始。入援以匡之。製
援之始。適履以戕之。拂逆同。成就亦同。故云成履過
楷。與成楷過履。同過忤也。當是作忤。說作忤字。

〔原文〕**𠙴**而不可擔。說在揷。

經下

𠙴九無所處而不中。縣搏也。

經說下

〔釋文〕正而不可憺。說在揷。

正九無所處而不中。縣搏也。

懸古文

〔釋義〕正而不可安。說在圜。

正丸無處不合中垂綫。圓體故也。

〔解字〕**𠙴**字係武后所改之正字。

唐岱岳觀碑。久視二乘太歲辛丑。𠙴匪乙。

亥朔二釋云。碑中年作𠙴。正作𠙴。文字記圓體隨在皆是正。

擔為憺之音。段詹聲皆是。說文。憺安也。揷圜也。

朱駿聲云。

立圓為圜。圜者轉運無定。故云正而不可憺。說在揷。

九乃丸之形譌。

段成式食品。籠牢丸。湯中牢丸。

晉東晉餅賦。終日飽食其牢丸。

俗譌。作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乎。

蘇軾錄。不能辨其誤。

惠州詩。陰氏韻譜。收牢九入上聲。

歐陽修歸

皆其誤。古味要使真。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九。九。九。九。九。九。

是譌。九。

畢注一本作凡。

顧校季本亦作凡。

祠案凡非

凡字。乃丸字正體。

蓋反正為王。

正字。反仄為凡。

九之正字。

九之正字。

九之正字。

凡字。會意字也。

許君錄仄字於厂部。

次凡部于厂部之後。

所謂同條牽屬。共理相貫。

見說文叙者也。

說文凡圖也。

傾側而轉者。从反仄。

徐鍇云。仄一而可反為凡。可左可右也。

段注。圓形乎。

則不可立。故从反仄以象之。凡為正字。與凡字不同。明乎。

此則顧校季本誠可寶也。

則不可立。故从反仄以象之。凡為正字。與凡字不同。明乎。

圈。一中同長也。

上經

同長以正。

上經

心中自是以往相若

也。

經說上

故無在而不中縣。何也。正丸則為圜。圜即搏也。墨子紬其誼。許氏通其訓。誠相得而益彰歟。

唱和同患說在功

經說下

唱無過無所周。若粹和無過使也。不得已唱而不和是不學也。智少而不學必寡和而不唱是不教也。智而不教功適息使人奪人衣罪或輕或重使人予人酒或厚或薄。

經說下

誼兼正寓。則字分正段。以吟詠言。如離騷楚詞。同是寫憂。靈均唱之。賈宋和之。其正字當作唱味。說文。味相膺也。隸變作和。同患說在工。以作述言。如節用節葬。同為憂世。

夏禹倡之。墨子和之。其正字當作勑。味同患說在功。

本經功利民也。功字以工得聲。故相通假。虞書曰。天工人其代之。漢書律歷志。引作天功人其代之。

過失也。

見齊策君之過矣注

乃功之反對字。唱無過是善歌也。

無事比周。自昭精粹。故云無所周。若裨。

說文。裨。穀也。玉篇。裨。穀米也。

也。若裨者。狀其精粹耳。

和無過。是唱和同工也。則使復之。

史記孔子世家。使人歌善。則使復之。

然後和之。與論語微異。

與

更唱迭和。

高唐賦。流之於無止。見莊子咸池之樂。

故云使也不得已。

詩風。箋已。止也。不

老子云。音聲相和。前後相隨。亦是作述通功之誼。若

唱而不和。是愚而自用。好為人師也。故云唱而不和。

是不學也。少而不學，智必寡。

疑原本智字當在學字之下。與下句相對成文。

少字當訓幼。猶言後進也。

非儒篇云。儒者曰。君子循而不作。應之曰。羿作弓。仔作甲。奚仲作車。巧倕作舟。若因而不剏。不問則不言。是隱知豫力。和光同塵。自安怠惰也。故曰和而不唱。是不教也。智而不教。功適息。越王句踐教其臣和合之。即是此節意譜。詳見韓子。

兼愛篇。譬若大姦作。則小盜隨。大姦唱。則小盜和。見韓子。中篇。老解篇。奪人之衣者。非攻上。捨其衣裳。取戈劍者。其不仁茲甚矣。罪益厚。其

惡。輕重微分。其唱和同歸於不智。奪乃寇之段借字。

又若趙魯獻酒。吏以趙厚易魯薄。楚王怒之。遂圍邯鄲。見淮南子不問酒之由來。非儒篇旨從造語。唱與和同為姦暴。是罪也。非功也。為其不同患耳。

不知其所處。不害愛之說在喪子者。

經下

害乃割之段借字

書堯典。湯湯洪水方割。朱駿聲謂割乃害之段字。大舜天降割於我

家馬融讀割為害。古通之證。不割愛者不絕愛也。喪者失也。詩爰喪其馬。是其證也。失子不知其所處。卒不忍割愛。故云說在

喪子者

按此節乃兼愛之至性語。何至有經而無說。察經說下篇。若敗邦鬻室嫁子無子。在賈盡若殆

於城門與於臧也。在堯霍節末皆與上文不貫疑是此經之說爰補正於下方。

無子若敗邦鬻室嫁子若殆於城門與於臧也。

補經說下

無子原作亡子

注。燕語。亡古通。論語。亡而為有。水經。濕水者亡壽夭。段亡作無者。凡四見。理此殘簡者。只知亡

拊於賈盡與堯霍之後。無相通。遂錄作無字。又以經下未見無子之語。遂分此崩彼盈故此經無說。

亡子即是喪子

約有三說。一說本喪字从哭。亡聲。段借之例。只用徐

其聲。况喪亡疊韻。尤可段借。此段初字。喪字从哭。亡聲。乃孽喪也。注皆訓喪為亡。此則亡通訓之說也。二說淮南本經。有憂患則乳字。如荀子禮論。貳之則亡。此則亡通訓之說也。三漢碑韓

仁銘。喪身為國。北魏高植墓誌。喪此明公。若竹古音喪字。此敗喪為亡之說也。今人於喪失之喪。必讀去聲。字又喪。

簡朽其上半。即餘亡字。此敗喪為亡之說也。今人於喪失之喪。必讀去聲。字又喪。

息卽切。無平去之分。如書時日害喪。予及汝偕亡。是其證也。今人於喪失之喪。必讀去聲。字又喪。

敗邦者國有凶年也

穀梁莊廿八年傳。豐制。年補敗注。敗為凶年。

故鬻室

王

母鬻田宅齊語。市賤鬻貴。皆是賣之段借字。令省作賣。鬻室即後世之賣宅。南史庾杲傳。家家題門帖賣。

宅為活嫁子列子天瑞篇。國不足者饑餕也。自家而出謂之嫁。張湛注。

就食身在餓鄉尤憫流離此不知所處不害愛之之說也

敗績之邦强者固殆荀子禮論。注危亡也。於城門城下之盟。墨子子春注下。

弱者必與齊語。桓公知天也。

諸侯多與已也。

從也。於臧獲漢書司馬遷傳。臧獲婢妾。猶能引決。晉書習灼注。

見灼注。

非攻。不忘戒備。故教授篇。以備城門為首。

軍機。本書習灼注。

之。誰無父母。疑存疑惑。此亦不知所處。不害愛之。

說也。

祖案

墨子以父母之心為心。乃能懇切若此。

原文所知。

而弗能指說在春也。

逃臣

狗馬貴者。

經下

所春。

其執

固不可指也。

今不知其名也。

遺者巧弗能兩也。

經說下

釋文所智。

而弗能指說在推也。

逃臣狗馬遺者。

經下

所推。

其執固不可指也。

逃臣不智其處狗犬

不智其名也。

遺者巧弗能兩也。

說文。薈。推也。

从艸。屯从日。

朱駿聲曰。薈推雙聲。古相通假。故知

春為薈

之音假變。

本經推類之難。又云在諸其所然。諸

未者然說在於是推之即知而弗能指之誼也經作

貴者說作遺者當從說以正經執為執之形誤。

魯問篇越

執人因此若執。王注。若執。諸宮舊事作若執。

若勢。執即古勢字。蓋徒事揣度其勢。

固難指實也適秦適楚惟在逃之人自知之韓盧宋

鵠惟有犬之人自名之故物已失雖巧者不能復舊。

周宣獵碣不能舍白而更新禹鼎淪河豈可鎔金而
再鑄何也知其名莫知其實耳。

有有於秦馬有有於馬也智來者之馬也是有
便謂焉也

末句舊在以形貌命者句上求之上下文皆不可通。